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537113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9日

商 标



冠海佑

申 请 人 隋立迎

地 址 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马牧池乡西寺堡377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餐厅；餐馆；茶馆；酒馆；快餐馆；中餐厅；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旅馆；饭店；外卖餐厅服务